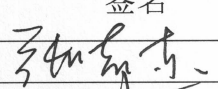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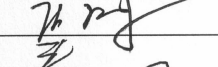


南京审计大学单一来源采购可行性论证报告

论证编号：

一、基本情况			
拟购项目	南京审计大学公用房管理系统（国资平台二期）	拟购项目金额	26（万元）
二、申请理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2.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3.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			
三、供货商基本情况：			
供货商名称：	江苏省共创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13901594174	联系人：	易柄
原因阐述：			
<p>为了有效贯彻《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的要求，及时将资产变动信息录入管理信息系统,对本单位资产实行动态管理,并在此基础上做好国有资产统计和信息报告工作”的精神，我校于 2011 年启用了省教育厅、财政厅统一配发的《江苏省属高校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以下简称国资平台）》，目前已实现了国有资产动态监管，并多次通过教育厅、财政厅组织的考核评估。</p> <p>随着国家对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不断提高，在《江苏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省属高校国有资产管理的意见（苏教财〔2017〕1 号）》、《关于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三期）的通知（财办资〔2018〕38 号）》都对资产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校近年高速发展也使得原有的管理手段相形见绌，成为学校发展的障碍。对照上级要求结合我校实际，不足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公用房使用情况家底没摸清，急需构建信息化管理系统； 2、缺乏有效的技术手段，资产责任到人难度很大； 3、人、房、物没有一体化管理制约了进一步有效管理。</p> <p>综上所述，需采购公用房管理系统，将原国资平台进行扩展，扩展后的系统将增加以下功能：①建立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将土地、地下空间、房屋、房间等纳入管理，实现教学、科研、办公用房等产权属于我院的公用房信息化管理；②打通资产、房产两个管理系统，将公用房管理和国资平台升级整体解决，实现两个系统数据共建共享，国资平台存放地，实时资产数据同步等，真正做到人、房、物一体化。</p> <p>单一来源采购理由：为了实现国有资产的有效管理，公用房信息系统必须与资产系统打通，江苏省共创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公用房管理系统是唯一能做到与江苏省教育厅、财政厅下发的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打通，实现数据共享，真正实现了人、房、物一体化的软件。</p> <p>该项目因需与国有资产管理平台打通，系原系统的扩展，故只能采取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四、专家论证意见			
<p>公用房管理信息化是房产管理的趋势，大部分省属高校都进行了国有资产管理平台扩展，将公用房管理系统融入国资平台中，与其打通，做到数据共享。江苏省共创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是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财政厅下发的国资平台的开发商和维护商，具有唯一性。</p> <p>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条件，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11 月 15 日</p>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张晓东	南京审计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副教授	
张晋津	南京审计大学教务处	副教授	
秦新国	南京审计大学信息化办公室	副处	